

# 法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安排

## 一、复试时间

### 1. 法学硕士复试时间如下：

序号	专业	资格审查、备考会议时间	面试时间	备注
1	法学理论	5 月 16 日（周六） 09: 30	5 月 18 日（周一）08: 30	
2	民商法学		5 月 18 日（周一）14: 30	
3	刑法学		5 月 18 日（周一）18: 30	
4	宪法学与行政法学		5 月 19 日（周二）08: 30	
5	法律史 诉讼法学 经济法学 国际法学		5 月 19 日（周二）14: 30	

### 2. 法律硕士复试时间如下：

序号	专业	资格审查、备考会议时间	面试时间	备注
1	法律（法学） 第一场	5 月 20 日（周三） 09: 00	5 月 22 日（周五）08: 00	
2	法律（法学） 第二场		5 月 22 日（周五）13: 30	
3	法律（法学） 第三场		5 月 22 日（周五）18: 30	
4	法律（法学） 第四场	5 月 20 日（周三） 14: 30	5 月 23 日（周六）08: 00	
5	法律（法学） 第五场		5 月 23 日（周六）13: 30	
6	法律（法学） 第六场		5 月 23 日（周六）18: 30	
5	法律（非法学） 第一场	5 月 21 日（周四） 09: 00	5 月 24 日（周日）08: 00	
6	法律（非法学） 第二场		5 月 24 日（周日）13: 30	
7	法律（非法学） 第三场	5 月 21 日（周四） 14: 30	5 月 25 日（周一）08: 00	
8	法律（非法学） 第四场		5 月 25 日（周一）13: 30	

## 二、复试前期安排

### (一) 提交复试资料

#### 1. 资格审查材料

(1) 身份证原件正反面。如果身份证丢失，可以用临时身份证（在有效期内）或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的户籍证明（贴有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、盖骑缝章）。曾经更改过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，需提供户口本或公安局开具的证明。

(2) 初试准考证。

(3) 学籍学历证明（往届考生须提交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，应届生须提交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办理方式详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<http://www.chsi.com.cn/xlcx/bgys.jsp>）。

(4)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（原件应加盖学校教务管理部门公章，复印件须有“原件复印”并加盖原件存档单位公章）。

(5) 应届生提供学生证。

(6) 往届毕业生提供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（毕业证书丢失的提供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”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）。

(7) 凡于境外获得的文凭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。

(8) 在读研究生需提供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。

(9) “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”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《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。

#### 2. 复试补充材料

根据复试要求，我院将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、一贯表现、科研能力、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的全面考察，请考生提供大学学习成绩单、科研成果、竞赛获奖、社会服务等相关补充材料，作为复试综合评价的评分依据。

#### 3. 材料提交方式

以上材料，复试前提交原件扫描件【将资格审查材料按照顺序整合成一个PDF文件（考生编号-姓名-专业-资格审查材料）；将复试补充材料按照顺序整合成一个PDF文件（考生编号-姓名-专业-复试补充材料）】。入学复查时核对原件。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将被取消复试资格。所有提交的材料恕不退回。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将取消复试资格。

以上材料扫描件提交时间及方式：

法学硕士： 5 月 15 日（周五）17:30 前通过邮件提交至邮箱：  
hongshx@mail.sysu.edu.cn;

法律硕士： 5 月 16 日（周六）17:30 前通过邮件提交至邮箱：  
shezm@mail.sysu.edu.cn。

**邮件正文中请注明考生姓名、以及可以添加到考生本人微信的手机号码。**

**（二）考生准备：** 详细要求见《中山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流程及复试系统使用指南（考生版）》。

**（三）资格审查及分组报到**

1. 资格审查： 招生单位对考生提交的复试材料进行严格审查。
2. 分组报到： 各复试小组秘书添加考生微信，待考生通过，发送备考会议邀请给考生。

**（四）备考会议：** 考生通过会议邀请链接准时进入会议。

会议主要包括：

1. 宣讲复试流程、规则及纪律要求；
2. 采用抽签方式确定复试顺序。
3. 按抽签确定的顺序，依次邀请考生重新进入腾讯会议，测试考生双机位视频系统。

**三、远程复试工作流程**

**（一）候考会议**

面试当天复试秘书按照抽签次序通过“企业微信”发送候考会议的邀请链接给考生，考生点击链接，进入候考会议。详细要求请参见《中山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流程及复试系统使用指南（考生版）》。候考会议主要包括以下流程：

1. 复试小组秘书检查考生的主机位和辅机位设备情况，提醒考生监控设备不得中断，复试期间不相关人员不得进入复试空间；
2. 复试小组秘书查验考生身份： 请考生将身份证原件、准考证放在人脸旁边，靠近视频镜头设备；
3. 考生宣读《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》内容，并当场在承诺书上签名，签名后将承诺书放在人脸旁边，向视频镜头清晰展示；
4. 复试小组秘书宣读考场纪律及复试流程； 考生清空复试环境内与复试有

关的书籍、物品、人员，根据复试小组秘书指引，进入正式复试会议室。

## **(二) 复试会议**

1. 候考会议结束后，复试秘书通过“企业微信”发送正式复试会议的邀请链接给考生，考生点击链接，进入复试会议；

2. 考生根据复试秘书指引随机抽取复试试题。答题顺序为综合评价试题、外语试题、专业试题，复试小组成员会根据考生答题情况分别进一步提问；

3. 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应按复试小组老师要求退出复试会议。

## **四、其他事项**

1. 复试结果报学校审核后公布，拟录取名单由研究生院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统一进行公示；

2. 本复试安排未尽事项，以中山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。

## **五、联系电话**

法学硕士：020-84115890；

法律硕士：020-84115891。

中山大学法学院  
2020年5月13日